

素祭

凡獻為素祭的供物，都要用鹽調和(利二：13)

神的兒女重生歸主以後，要順從聖靈的引導，過聖潔榮耀主的生活，天天為主而活。這就是獻素祭的生活。

素祭是沒有血的祭，是說不必流血犧牲。素祭是用細麵作成。主耶穌說：“一粒麥子，若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；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”(約一二：24)信主的人就是因主的死而得生的麥子，有主的生命，還要經過苦難，受磨受煉，才會成為細麵。磨得極為勻細，除去一切的粗糙，雜質，才可以奉獻榮耀神。

所獻的素祭，不能用生的東西。獻祭的過程，是把細麵加上油，表明聖靈感動的工作；加上乳香，是榮耀歸神，在壇上焚燒，發出馨香之氣，蒙神悅納記念。或作成餅，用爐烤，鏊烘，盤煎，都是要經過火焰的試驗，才可以發出香氣。不成熟的信徒，不能發出蒙神悅納的香氣。

人在天然的狀況，是不能發出香氣的。雅各要經過試驗，神說：“在苦難的爐中，我揀選了你”(賽四八：10)。

“凡獻給耶和華的素祭，都不可有酵；因為你們不可燒一點酵，一點蜜，當作火祭獻給耶和華。”(利二：11)蜜是天然的甜，出於人的甜蜜，不能發生屬天的香氣；酵在麵中，會使麵膨脹，無論是受苦發怨言，或在另一方面，誇張自己，都是神所不喜悅的。

“凡獻為素祭的供物，都要用鹽調和；在素祭上，不可缺了你神立約的鹽。一切的供物，都要配鹽而獻。”(利五：13)鹽能防腐，使食物得以持久，所以是“不廢壞”的意思。神與利未祭司立“永

遠的鹽約”(民一八：19)。因此，獻祭的時候必須加上鹽，在神的面前蒙記念。

神兒女每天的生活，都是所獻的素祭。但不論我們的生活如何純全潔白，沒有瑕疵，那只是個人的義行，不能算是為主見證。我們很少人能像保羅那樣說：“我向你們信主的人，是何等聖潔，公義，無可指摘”(腓二：10)；但保羅不是誇自己的義，是因信基督而得的義。因此，素祭不是單獨獻上，是要與流血的祭同獻；這是說，我們必須靠賴耶穌基督流血的義，所獻上的一切，包括生活工作，才可蒙神的悅納。

求主使我們天天與主同死，也因信與主同活。